

附件 2

证明事项告知承诺书（参考样式）

一、基本信息

（一）申请人（以下内容为二选一）：

1.申请人为公民

姓 名：_____ 联系方式：_____

证件类型：_____ 证件编号：_____

2.申请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

名 称：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_____

联 系 人：_____ 联系方式：_____

地 址：_____

（二）委托代理人：

姓 名：_____ 联系方式：_____

证件类型：_____ 证件编号：_____

（三）行政机关：

名 称：_____ 联 系 人：_____

联系方式：_____

二、行政机关告知

（一）行政事项名称：_____

（二）证明事项名称：_____

（三）设定证明的依据：

1. 《_____》第_____条第_____款第_____项规定：

_____。

.....

(四) 证明的内容：

.....

(五) 承诺的方式：

本证明事项采用书面承诺方式。申请人愿意作出承诺的，应当向行政机关提交签章后的告知承诺书原件。

(以下内容为二选一)

- 1.本证明事项必须由申请人作出承诺，不可代为承诺。
- 2.本证明事项可以代为承诺。由委托代理人代替申请人作出承诺的，委托代理人应当一并提交申请人的特别授权书。

(六) 行政机关核查权力：

行政机关对申请人作出的承诺将根据不同情形，运用多种方式进行事中事后核查。

(七) 不实承诺的责任：

对在日常监管或者核查中发现承诺不实的，行政机关将依法终止办理、责令限期整改、撤销行政决定或者予以行政处罚，并纳入信用记录。涉嫌犯罪的，依法移送司法机关。

(八) 承诺书是否公开(以下内容为二选一)：

- 1.本承诺书将予公开，公开时限:_____。
- 2.本承诺书不予公开。

三、申请人承诺

申请人现作出下列承诺：

(一) 已经知晓行政机关告知的全部内容；

(二) 已符合行政机关告知的条件、标准、要求，具体是：

_____；(如需现场核查的，请写明现场地址)

(三) 愿意承担不实承诺的法律责任；

(四) 本告知承诺文书中填写的信息真实、准确；

(五) 上述承诺是申请人真实的意思表示。

申请人(委托代理人)：_____ 行政机关：_____
(签字/盖章) (盖章)

_____年__月__日 _____年__月__日

日

(本文书一式两份，行政机关与申请人各执一份。)